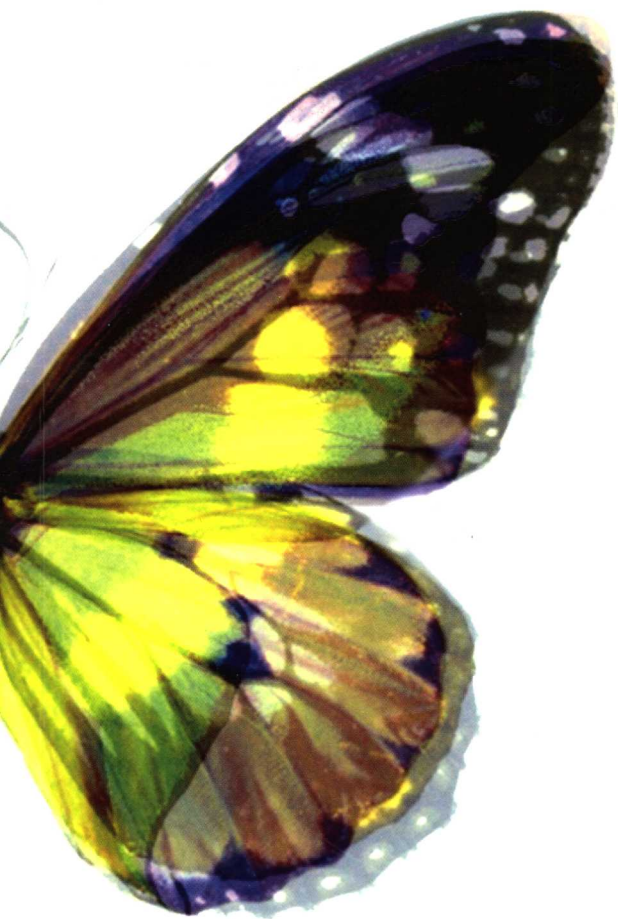




蓝鲸书系
Blue Whale series



蝶趣

高洪波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蝶 趣

高洪波
著

上海
人民
出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蝶趣/高洪波著.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蓝鲸书系)

ISBN 978 - 7 - 208 - 07226 - 8

I. 蝶... II. 高...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04432 号

责任编辑 杨柏伟

美术编辑 杨德鸿

技术编辑 伍贻晴

封面设计 赵小凡

版面设计 杨钟玮

插图绘制 沈原一

· 蓝鲸书系 ·

蝶 趣

高洪波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常熟市新骅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 × 1240 1/32 印张 5.25 插页 3 字数 116,000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8,000

ISBN 978 - 7 - 208 - 07226 - 8 / I · 455

定价 12.00 元

观照万类生灵

——“蓝鲸书系”引言

赵丽宏

天地之间，生灵万类，地上跑的，树上跳的，天上飞的，水中游的，大大小小，形形色色。世界的奇妙，由此而起，天地的纷繁，由此而生。地球上的生命，原本互相关联，互相依存，生命之间的和谐，便是世界的和谐。人类，其实只是万类生灵中的一分子。对待其他生命的态度，是检阅人类文明的一杆标尺。

文学中的动物形象，历来是文学世界重要的组成部分，古今中外，莫不如此。动物，不仅活在童话和神话中，也活在人类真实的生活里。这是一套和动物有关的书，作者都是读者熟悉的当代作家，书中的文字，有小说，有散文，有童话，有报告文学，也有诗，内容多涉及动物，是人和动物的交流，也是人类对其他生灵的观照和关怀。作家在描绘动物的同时，流露了对生命的热爱，写出了对生活 and 人生的感悟，也表现出各自不同的真实性情。

我们人人都生活在这个和万类生灵共处的世界，举头俯首，到处能看见周围灵动的生命。人类如何与其他生灵和谐相处，如何报答那些有恩于人类的生物，如何保护那些被人类的自私和贪欲逼入绝境的动物，这是当今世界都在关注的话题。但愿这套书中的故事和文字，能引起读者的兴趣，也能引发读者的思索。

丁亥春节于四步斋

自序

喜欢动物照理说是人的天性,这当然不排除人也是动物之一。可是自从人类成为万物之灵以来。人的骄傲、高贵,直到自以为是和妄自尊大,还有不少的暴虐与杀戮,都施加于动物(大多是弱小动物)身上,因此也使人类蒙上不少恶名。

我属于正常的一名喜欢动物的人,曾有一段时间大量搜集过动物知识和动物趣闻,也狂热地观赏一些涉及动物的影视片,譬如“东芝动物乐园”、“狂野周末”、“动物星球”等电视栏目,常让我喜不自胜;《猫的故事》、《鸟的迁徙》、《狐狸的故事》等影片自然让我如醉如痴,云南出版的画报《人与自然》是我最为珍惜的刊物之一。这种对动物的喜爱,造成了两个事实:一是我出版过的五十余本个人专著中,书名如果开列出来,会让人以为我是一名动物学家,《大象法官》、《鹅鹅鹅》、《吃石头的鳄鱼》、《蟒的传奇》到《我喜欢你,狐狸》、《波斯猫》、《种葡萄的狐狸》乃至《与鸵鸟对视》、《飞龙与神鸽》,唯一的一本儿童文学理论书,取名仍与动物有关;《鹅背驮着的童话》,再就是我一而再、再而三的养猫养狗。猫暂且不说,光狗就先后饲养过七只,这些或温驯或顽劣的狗们伴随着我们一家人不少时光,本书中的《小犬乐乐》是第一只,仅与我相处月余就寻找它真正的主人去了。以后还陆续饲养过一只腊肠犬、一只可卡

犬、一只日本尖嘴犬、一只斑点犬、一只波音达犬,到今天为止,家中奔跑着一只美丽非凡的牧羊犬谷子,由于它的善解人意和温顺异常,被称为“全小区第一美女犬”,唯一的不足是北京大热中它随之换毛,地板上常洒落着一层薄且稀的狗毛,如果搜集起来纺成毛绒再进而织一件坎肩,一定异常时尚且有纪念意义。

喜欢动物再把这种喜欢诉诸文字,让更多的人体味和感知你的喜欢,这当然是作家们的事了。我努力做到这一点,而且更想从童年视角切入,把这种“喜欢”表达得更具原始意味,我们都是从儿童时代走过来的,儿童的另一种定义是不成熟的人类,由于这种不成熟,儿童时代常有恶作剧和虐待小动物行为,有时甚至很残酷,十年前我阅读过一批征文,题目是“孩子们心中的动物世界”,《中国林业报》举办的活动,印象很深。孩子们先占有对动物们的情感体验,从大象、老虎、丹顶鹤、白鳍豚、金丝猴,到褐马鸡、刺猬、青蛙、蜘蛛、蚂蚁、小蝌蚪,大千世界活跃着的诸般生命,充当孩子们“文学写生”对象的同时,也充当了大自然的一名称职导游,引领着上个世纪90年代的孩子(大部分是独生子女)进入一个爱的天地、奇的世界、美的乐园,也进入一个天人合一的和谐境界!

十年过去了,孩子长大了,世界也在变化着,可是我忘不了当年这批少年朋友的议论:人类应该还给动物一方纯净、安详的生存空间,“让动物的生命溶入自然的色彩”,他们甚至提到“金钱购买天良”的重大命题,从这个意义上说,和谐社会的构建,包含着人与自然、人与动物的和谐和睦和平共处,“和为上”,信然。

高世波

[目 录]

虎崽与熊娃

1

蚂蝗

6

翠绿色的歌

10

易水鸣虫

14

活物

17

蛭蛭

21

剪蛭笼

25

冬蛭蛭

28

山东名虫

30

蛭蛭

34

寿星头

39



蜗牛情结

41

人与狗

——西藏纪行

45

小犬乐乐

47

军犬三记

52

波斯猫

58

捕鼠记

65

白精灵

70

绿莹莹的宝石

81

波斯猫派克在冬天的奇遇

83

失踪的金丝熊

87

羚羊角

——西藏纪行

91



落马

93

黑熊和白熊

99

忆蛙

101

蛤蚧声声

107

蚌与珠

110

蟒的传奇

113

鸥盟

117

与鸵鸟对视

119

鹰

123

鸽子的话题

126

鸦与鸽

130

鹌鹑

133



不速之客

137

崂山蝶趣

139

猫眼蝶

142

十三楼上的蚊子

144

小黄鸭们

——青海湖印象

146

斗鸡

149

北京的动物园,动物多,猴山、狮虎山、熊山暂且不提,象苑、鹿苑、爬虫馆、海兽池也不说,光是看着憨厚的熊猫推一只汽车轮胎来回晃悠,瞧一只猩猩在铁链子上荡秋千,就能让你瞧个没完,像有人把你“啪”的一声钉在了地里似的,半天也拔不出脚来。

可是北京的动物园也有个缺点,太大。要想挨个儿把好玩儿的动物一一瞧够了,没有一整天是不行的,没有好身体更不行了,等于走了好几十里的路,反正我每回去逛动物园,回来都累得像散了架似的。

另外还有点不满足的是,动物们太傲慢,躲得远远的,不愿意和你打交道。有的是钢丝网,有的用铁栅栏,有的索性铁栏加上厚玻璃,让你朦朦胧胧瞧不真切。像大猩猩们就是这样呆着的,我们隔着厚玻璃望着它们,它们也隔着厚玻璃瞧着我们,瞧着瞧着发火了,拍着胸脯冲过来,大巴掌毛茸茸地捶玻璃,敢情它也嫌玻璃没擦干净,妨碍了对我们人类的观察。小城市的动物园就不是这样。

记得刚上中学时,我们全家搬到了贵州省的都匀市,那小城很美,一条清澈的江穿过,一座古朴的桥横起,离桥不远,有一个所在,名“西山公园”。这公园,却养得几种动物,算是公园兼有动物园的功能吧!我记得公园里养了一群八哥,虽不会说咱们人类的话,可它们一点也不惭愧,相互之间聊得热火朝天;还养着一条硕大的娃娃鱼,



即学名“大鲵”的一种傲慢懒惰的家伙，听说它在溪涧里称王称霸，高兴时便唱歌，而歌声听来像婴儿的啼哭，所以得了娃娃鱼的名儿。这条娃娃鱼有一米来长，伏在水池里，一动不动，让人怀疑起它是否有声带，如婴儿般啼叫？每逢黄昏喂食时，饲养员拿一根木棍，吃力地撬开它的大嘴，放一条尺把长的鱼进去，这位尊贵的大鲵此时才有了点活力，把鱼一点一点吞下去，而后又是静卧，活像一段黝黑的木头，或像是盘坐的老僧。

顶有趣的，是一只虎崽和两只熊娃。

虎崽刚出生不久，约略一只大猫般的身段，躺在一只木制的抽屉里，眼睛几乎睁不开，腿也无力，迈不动步子，一副楚楚可怜的模样。

两只小熊个头比虎崽大不了多少，黑绒团般在脚下滚动。一不注意，就爬上了小树的枝头，再不下来。饲养员把它们兄弟俩放在一只箩筐里，和虎崽一块养着。有时天气好时，就领它们出来散步。小公园里游客稀少，它们散步时从不避人，听凭你自由参观，哪怕上前摸摸小熊，拍拍小虎，也随你的便——这一专利对我来说，实在是不可多得。

两只小熊极顽劣，常常欺负虎崽。我几次见到它们以小小的巴掌击打得小虎连连翻跟斗，惨叫不已，而它们处之泰然。

小虎却长得飞快。

不到两三个月的时间，原本和熊娃一般大小的虎崽，体重增加了几倍，个头也超出了这两个对头。也许受欺凌的记忆太鲜明，它的反抗开始强有力起来，虎威渐显，爪牙渐利。而小熊却一点也没见长，还是那么一副绒团般的模样，面对小虎的反抗，它们开始由优势转入劣势。以前一头小熊干的恶作剧，现在需要兄弟联手方能胜利；后来，兄弟联手也常常落败，只能爬到树上，大声呼喊饲养员解围。而小虎却感到一种



发泄，一种快乐，管自拿刚长利的爪挠树，用刚变尖的牙啃树，直到饲养员出面把它抱回屋内为止。

每看到这滑稽的场面，我和同伴们都为小老虎助威，它便愈加得意，而小熊哥俩躲在小树上，就更加“熊”了。

同样年龄的动物，因遗传基因不同，在我们眼前演出了一幕又一幕鲜活的好戏。

这种快乐，岂是大动物园所能觅得的。



蚂蝗

我是北方人，长到十五岁，才第一次见到蚂蝗。

但远在拜谒蚂蝗之前，我就已知道了它的“英名”。那是从一则民间故事中晓得蚂蝗的——尤其是“蝗”字的由来，好像沾了皇帝的一点什么光？更好像由于它的霸道和顽强的生命力，连仙人们也有些奈何它不得！

及至到了上初中的年纪，我随家庭迁徙到了南方，在贵州的一座小城市中居住。春天插秧时节，学校照例要组织学生到农村进行助民劳动，于是，我有幸结识了大名鼎鼎的蚂蝗。

其时，我随一群农村妇女插秧，极笨拙地向土地栽种着一个少年人的憧憬。绿色的稻秧一行行秀气可人地站在混浊的水里，脚下的稀且软的泥土，带着早春的寒意、包裹起我的双脚。突然，我发现持秧苗的左手手背上沾了一片枯叶，便不经意地拂去，谁知一接触竟是黏且滑的一条凸凸的身体！尽力一扯，一头仍牢牢叮住手背不放，分明是蚂蝗的吸盘在大显神通无疑。急切里想不出办法，便只有生拉硬扯，额头竟也急出汗来。还是旁边一位大姐看我可怜，从一位老汉手头要过一只烟蒂，只一烫，那鬼东西马上收缩起身子，萎了。

但被蚂蝗咬过的部位却津津地沁出血来，一时竟没有中止的模样。原来这家伙毒得很，咬人时为了自己饱餐人血的方便，能释放出一种使血液无法凝固的毒素，这样一来被咬者就血流不止，损失惨重。